

慈濟大學普通教室電源管理要點

105年3月23日第138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校為落實政府節能減碳政策，有效管理本校用電，達到節約能源之目標，特訂定「慈濟大學普通教室電源管理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第二條 管理範圍：屬教務處管理之教室。電源管制範圍：空調、照明、電扇及數位講桌。
- 第三條 教室空調開放使用時間：每年四月至十月，若遇氣候異常，經學校核可後彈性調整。空調溫度僅開放設定於26°C(含)以上。
- 第四條 上課之教室依本校場地借用系統使用時段，自動開啟電源。
- 第五條 全校各電表區用電達設定需量時，將執行空調電力卸載，以有效管理電能。
- 第六條 維修、保養與賠償程序：
一、空調使用期間，管理單位應定期清洗濾網，功能不正常或故障時，應進行報修。
二、維修、保養所需經費由管理單位核銷，若不當使用或人為破壞者，應依學校規定負責賠償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